

##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除陈大同先生以外的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8 月 15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黄志强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5 名，实际出席董事 4 名，董事陈大同先生未出席，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会议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我们认为公司《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编制与审议程序、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 2022 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在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董事会及除陈大同先生外的全体董事保证公司《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06）。

**2. 会议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未来发展需要，并综合考虑当前的行业市场环境、公司经营现状和资金状况等因素，董事会拟定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利润预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2,000 万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5.50 元（含税），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6,600 万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若公司利润分配预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9）。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 会议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本次拟使用人民币 29,000.00 万元的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29.20%，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降低财务成本，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的需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涉及的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以下简称“《监管指引第 2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下简称“《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10)。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4. 会议以 4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我们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812.45万元。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六个月,相关审批程序符合《监管指引第2号》《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等相关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11)。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 会议以4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9,000万元增加至人民币12,000万元,公司股份总数由9,000万股增加至12,000万股,公司类型由“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实际情况,现拟对现行《公司章程》中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为提高决策效率,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相关授权委托人办理有关工商变更登记等具体事宜,具体变更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核准、登记情况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制度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2），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6. 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经营发展需求及实际情况，同意公司对以下制度进行系统性的梳理和修订：

序号	制度名称	是否提交股东大会
1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是
2	《董事会议事规则》	是
3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是
4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是
5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是
6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是
7	《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是
8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是
9	《累积投票制度》	是
10	《防范大股东和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	是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制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7. 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2年9月13日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2-013）。

### 三、备查文件

- 1、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科蓝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27日